



管教學童子女的十大忌宜

你知道怎樣與子女溝通嗎？

忌	宜
<p>抱著「買佢怕」心態</p> <p>經常抱著討好子女的心態，對子女千依百順，事事遷就，因而忽略子女需要履行一些個人責任。家長如因「買佢怕」而讓子女長時間打機，忽略功課，又如怕子女發脾氣而買下他們心儀的物品，這樣家長與子女的角色轉換，子女「頒佈」指示，家長「遵從」，家長完全失卻管教子女的權力，子女為所欲為，缺乏自律，甚至出現行為問題。</p>	<p>掌握管教子女的權力，軟硬兼施</p> <p>掌握管教子女的權力，與子女抱著亦師亦友的雙重關係，便可以軟硬兼施一方面保持與子女良好溝通，另一方面亦為子女劃清界線，清楚列明適當及不適當的行為。當子女越界時，行使父母的權力，適當提點或懲罰。</p>
<p>拉拉扯扯</p> <p>當子女表現不當時(如對父母無禮貌或無節制地上網)，忌與子女不</p>	<p>安排獎罰制度</p> <p>安排一個清晰的獎罰制度，並與子女共同商討制度的內容(例如行為</p>

<p>停爭論，言語上拉扯，將自己情緒轉移到子女身上。這只會深化父母與子女之間矛盾，並失卻管教子女的恩威。</p>	<p>目標、獎賞項目及獎罰方法)，互相達成協議。當子女表現不當時，父母只需說出行為如何不當，然後執行獎罰制度，不用多費唇舌與子女糾纏。(請留意零六年九月的網上文章——獎罰制度五大原則)</p>
<p>忌先責瘞</p> <p>當子女有請求時，忌先責瘞，這樣會使子女覺得父母不了解自己，阻礙與子女溝通。</p>	<p>先聽後講</p> <p>當子女有請求時，宜先聽後講，不需即時置可否，可先了解請求內容，再作決定。也可以考慮向子女提出條件，商討協議，讓子女學習要某些行為達標，家長才會滿足子女的請求。</p>
<p>父母忌一鬆一嚴</p> <p>父母管教子女忌一鬆一嚴，更忌在子女面前爭吵。因這不但影響子女心靈，亦削弱父母管教子女的權力。</p>	<p>統一管教方法</p> <p>父母無論在管教子女或其他觀點上各持不同意見，宜私下共商討協議，達成共識。統一對子女的管教方法能強化管教子女的權力，否則「上樑不正下樑歪」，子女有機可乘，就容易自把自為，不遵從父母</p>

	<p>的管教，造成行為問題。</p>
<p>過份執著做「好父母」，不理會自己需要</p> <p>過於執著子女的不是，事事要求子女完全滿足自己的要求，這樣會把自己的負面情緒轉移到子女身上，導致不必要的爭拗，影肅雙方感情。</p>	<p>愛自己如愛子女</p> <p>切勿忽略自己作為父母的需要，要善待自己，爭取時間讓自己好好休息，及有適當的娛樂。培育子女是一場馬拉松賽事，需要有足夠的精力及健康，才可以履行做家長的責任。</p>